

勞動部 函

地址：10047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77號9樓

聯絡人：吳炎烈

聯絡電話：02-85901219

電子信箱：gf1995837@mol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條4字第109004774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A17000000J1090047748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通知高中職(含)以下學校及相關教育機構之學生家長，於學校因COVID-19(武漢肺炎)疫情停課期間得請防疫照顧假公函如附件，惠請加強宣導，督責勞雇雙方遵循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27日肺中指字第109003011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

副本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勞動部勞動法務司、勞動部勞動關係司、勞動部綜合規劃司、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(均含附件)

